

**北方工业大学机械与材料工程学院**  
**2022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  
**遴选推荐实施办法**

为确保我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的顺利开展，激励本科学生勤奋学习、积极创新和全面发展，根据《北方工业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遴选推荐办法》的精神，结合机械与材料工程学院实际，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李 强 王文革

副组长：张若青

组 员：刘 东 崔 岩 王海波 刘永翔 石卉 赵玉侠

秘 书：赵梦彤

**二、推荐条件及申报要求**

1. 2022 年推免生应满足以下基本条件：

(1) 学院 2022 年应届本科毕业生。

(2) 满足《北方工业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遴选推荐办法》中的相关规定。

2. 申请推免生的同学，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上午 11：30 前，向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提交以下材料：

(1) 《北方工业大学 2022 年推免生申请表》，纸质版及电子版。

(2) 《北方工业大学 2022 年推免生回避关系报备声明》，纸质版。

(3) 3 年在校成绩单，并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

(4) 重大竞赛获奖、发表论文、荣誉称号证书、参军的武装部证明、参加社会活动的证明材料或证书复印件。

(5) 《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人员信息汇总表》电子版表格。

### 三、各专业推免名额

根据北方工业大学 2022 年推免生分配名额,根据各专业班级数和人数,确定各专业推免生名额如下:

序号	专业	班级数	推免名额
1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2	4
2	机械电子工程	3	4
3	工业设计	2	3
4	材料科学与工程	2	3
5	机实验 18	1	2

### 四、工作流程

1. 学院公布推免生名额、评选办法。
2. 学生本人申请。
3. 学院对推免生提交的材料进行初审。
4. 学院按学生“学分绩点(百分制)×90%+加分项×10%”的算法,分专业计算推免生候选人的总成绩。

学分绩点按学校《学生手册》中的公式计算;加分项按附件 1《机械与材料工程学院推荐攻读研究生奖励分加分标准》、附件 2《2022 年机械与材料工作学院推免研究生工作志愿服务评分细则》核算。

5. 由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根据总成绩及相关材料确定各专业的推免生候选人。获得推免生候选人资格的学生在学院内公示 3 天，无异议后上报学校教务处。

6. 教务处对各学院报送的推免生人选和相关材料进行汇总、复核，并将复核后的名单报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审定。通过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审定的名单在校内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

7. 经学校公示无异议的推免生名单由研究生院统一呈报上级主管部门审核。通过上述程序的学生即取得推免生资格。

8. 推免工作由学院党委纪检监察委员或学院学校聘任的党外特约监督员参与监督。

**以上实施细则经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审核通过，由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机械与材料工程学院

2021 年 9 月 15 日